

海南科技职业大学传媒与音乐学院文件

海科传音院〔2021〕4号

传媒与音乐学院 关于印发《先进班集体评选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全院师生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班集体的建设，充分发挥学生班集体在教育和管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，促进校风和学风建设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和《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学生手册》，结合学院实际制定了《传媒与音乐学院先进班集体评选实施细则》，现印发执行。

附件：传媒与音乐学院先进班集体评选实施细则

(此页无正文)

传媒与音乐学院

2021 年 5 月 7 日

附件

传媒与音乐学院先进班集体评选实施细则

(试行)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班集体的建设，充分发挥学生班集体在教育和管理工作中的重要作用，促进校风和学风建设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和《海南科技职业大学学生手册》，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细则。

第一条 评选条件

(一) 组织建设

1. 班委会、团支部委员会组织健全，按规定程序经民主选举产生。学生干部符合任职条件，并按期进行改选；
2. 学生干部能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热心为同学们服务，以身作则，在各方面起模范带头作用。

(二) 日常管理

班务公开，民主管理，按时召开周会和班会，及时通报情况、传达信息；主动承担学校和学院交给的各项任务，按时按量完成各项常规工作；日常工作有计划、有记录、有总结；对突发事件和事故苗头，能早发现，早汇报，处理及时恰当。

(三) 党团工作

积极开展团的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，团组织有较强的凝聚力、战斗力；认真组织党团活动，积极参加党课、团课学习。“推优”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入党积极分子培养、党员发展工作有条不紊；学生党组织建设健全，党

员组织生活质量较高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较好。

（四）思想教育活动

树立热爱集体，崇尚科学，反对迷信，朝气蓬勃，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；按学校和学院的计划，认真组织时事政策学习，开展班级主题教育活动（主题班会）；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和社会工作；班级成员自觉学法守法，模范遵守校规校纪；积极地进行自我调节，提高心理承受能力，做到自尊、自爱、自强、自立。

（五）学风建设

争创团结、勤奋、求实、创新的优良学风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专业思想稳定，学习态度端正，课堂纪律严明，考勤制度严格，认真上好每一堂课，上课出勤率不低于 95%；
2. 按时、保质、保量地完成教师布置的作业，作业收缴率高；
3. 认真实施考试制度，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考风端正，无考试作弊行为；
4. 班级成员不断提高实践和创新能力，结合专业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和课外学术活动，内容丰富多彩，效果好。

（六）校园文化活动

积极参加学校和学院举办的校园文化活动，组织工作出色，成绩良好；举办学术讲座、知识竞赛、技能比赛、文娱活动等，形式新颖，内容健康，富有教育意义；班级成员积

极参加课外体育锻炼活动，班级经常开展各种体育活动，并积极参加各种体育比赛，成绩良好。

（七）校园文明创建

1. 持久地开展文明修身活动，做到认识到位、措施得力、常抓不懈，班级同学没有严重违反校园文明规定的行为；

2. 清洁卫生好。教室、环境卫生责任区按时清扫，保持整洁，装饰布置有文化氛围。有环保意识，不随地吐痰，不损坏草木，不乱扔废物，不搞“白色污染”；

3. 爱护教室内的设备设施，节约用电用水，离开教室必须负责熄灯、关电扇或空调、教学设备设施等，关好门窗。

（八）创新工作

结合班级实际和专业特点，创造性地开展具有科学性、针对性、实效性的工作，影响良好，并形成班级特色。

第二条 评选资格

（一）我院当年全日制普通专、本科非毕业自然班。

（二）凡是在本月内有下列现象之一的班集体，不能评为先进班集体：

1. 班级成员有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、政策，参加非法组织，从事非法活动的；

2. 班级成员有打架斗殴、酗酒赌博、考试作弊等违纪行为，并受到警告以上处分的；

3. 不愿承担学校和学院布置的工作任务的；

4. 在评比工作中弄虚作假、营私舞弊的；

5. 到课率低于 85%。

第三条 评选时间和程序

（一）“先进班集体”、“最差班级”评选每月组织一次，每月 28 日前完成；

（二）班级自评。学生班干部对照评选内容和条件，实事求是地对班级工作进行估评，每周五放学前提交评分表；

（三）学生会初评。院学生会评审小组在班级自评的基础上，通过收集材料、检查、抽查核实等方式，研究确定“先进班集体”和“最差班集体”的初步名单，并上报送学院；

（四）学院审批。学院领导小组对上报的先进班集体的材料进行集中审核，向全院公示，接受师生监督，收集反馈意见，最后确定“先进班集体”和“最差班集体”。

第四条 评选奖励

（一）每月评选一次“先进班集体”和“最差班集体”，并颁发流动红旗。

（二）如学院经费允许情况下，凡是被评为“先进班集体”的班级，学院适当给予一定的活动经费。

第五条 荣誉与奖励的撤销

发给先进班集体的活动经费只允许用于组织有意义的班集体活动。经费的使用，必须报班主任批准。如挪作他用或分给个人，一经发现，即追回全部经费，并取消该班已获得的荣誉称号，同时视情节轻重给予主要责任人以警告以上的处分。

第六条 本细则由海南科技职业大学传媒与音乐学院负责解释。

第七条 本细则从 2021 年 5 月 1 日起试行。

海南科技职业大学

传媒与音乐学院先进班集体评选实施细则

序号	类型	事项	分值	得分
一	组织建设	1. 班委会、团支部委员会组织健全，按规定程序经民主选举产生。学生干部符合任职条件，并按期进行改选；	2	
		2. 学生干部能认真履行工作职责，热心为同学们服务，以身作则，在各方面起模范带头作用。	3	
二	日常管理	1. 班务公开，民主管理，按时召开周会和班会，及时通报情况、传达信息；	5	
		2. 主动承担学校和学院交给的各项任务，按时按量完成各项常规工作；	2	
		3. 日常工作有计划、有记录、有总结；	2	
		4. 对突发事件和事故苗头，能早发现，早汇报，处理及时恰当。	5	
三	党团工作	1. 积极开展团的思想建设、组织建设和作风建设，团组织有较强的凝聚力、战斗力；	2	
		2. 认真组织党团活动，积极参加党课、团课学习。“推优”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入党积极分子培养、党员发展工作有条不紊；	2	
		3. 学生党组织建设健全，党员组织生活质量较高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和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较好。	2	
四	思想教育	1. 树立热爱集体，崇尚科学，反对迷信，朝气蓬勃，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；	5	
		2. 按学校和学院的计划，认真组织时事政策学习，开展班级主题教育活动（主题班会）；	5	
		3. 积极组织学生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和社会工作；	5	
		4. 班级成员自觉学法守法，模范遵守校规校纪；积极地进行自我调节，提高心理承受能力，做到自尊、自爱、自强、自立。	5	
五	学风建设	1. 专业思想稳定，学习态度端正，课堂纪律严明，考勤制度严格，认真上好每一堂课，上课出勤率不低于 95%；	5	

		2. 按时、保质、保量地完成教师布置的作业，作业收缴率高；	5	
		3. 认真实施考试制度，严格遵守考试纪律，考风端正，无考试作弊行为；	5	
		4. 班级成员不断提高实践和创新能力，结合专业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和课外学术活动，内容丰富多彩，效果好；	5	
六	校园文化活动	1. 积极参加学校和学院举办的校园文化活动，组织工作出色，成绩良好；	5	
		2. 举办学术讲座、知识竞赛、技能比赛、文娱活动等，形式新颖，内容健康，富有教育意义；	5	
		3. 班级成员积极参加课外体育锻炼活动，班级经常开展各种体育活动，并积极参加各种体育比赛，成绩良好。	5	
七	校园文明创建	1. 持久地开展文明修身活动，做到认识到位、措施得力、常抓不懈，班级同学没有严重违反校园文明规定的行为。	5	
		2. 清洁卫生好。教室、环境卫生责任区按时清扫，保持整洁，装饰布置有文化氛围。有环保意识，不随地吐痰，不损坏草木，不乱扔废物，不搞“白色污染”。	5	
		3. 爱护教室内的设备设施，节约用电用水，离开教室必须负责熄灯、关电扇或空调、教学设备设施等，关好门窗。	5	
八	创新工作	结合班级实际和专业特点，创造性地开展具有科学性、针对性、实效性的工作，影响良好，并形成班级特色。	5	